

证券代码：002250

证券简称：联化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5-040

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牟金香女士参与发起

《浙江上市公司董事长联合声明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联化科技”）于2015年7月8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牟金香女士的通知。牟金香女士针对当前股市的非理性下跌，同时基于对中国资本市场的坚定信心，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看好和公司价值的认可，并为进一步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维护公司股东利益，增强投资者信心，于2015年7月8日签署了由浙江省上市公司协会倡导的《浙江上市公司董事长联合声明》，声明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一、坚持踏实做好企业、诚信经营、规范运作，持续推进转型升级，不断提升公司业绩，用实实在在的业绩来回报股东、回报投资者。

二、承诺本人并促使或建议相关股东在今年年内不减持联化科技股票（具体详见公司公告，公告编号2015-039），在法律、法规许可范围内，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积极采取增持等措施，坚定对上市公司发展的信心，维护资本市场的良性发展。

三、努力完善投资者回报机制，加大现金分红力度，倡导资本市场价值投资理念，共同分享上市公司发展成果。

四、继续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，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，增进交流与互信，展现给投资者一个真实的上市公司。

今后，牟金香女士及公司管理团队将一如既往、坚决支持中国经济、中国资本市场稳定健康发展，以实际行动切实维护资本市场改革发展的良好局面。

公司董事会将督促上述声明内容的严格履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